



412402S-2022



河南中大恒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ZD 0073S-2022

# 茶叶茶氨酸

2022-08-29 发布

2022-08-29 实施

河南中大恒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中大恒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河南中大恒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三营、章文晋、潘天义、宋亚旭、焦军伟。

H N

Q B

# 茶叶茶氨酸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茶叶茶氨酸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山茶科山茶属茶树 (*Camellia sinensis*) 的茶叶 (白茶、绿茶、乌龙茶、红茶、黄茶、黑茶中的一种或几种) 为原料, 经水提取、过滤、浓缩、干燥、包装等步骤生产而成的茶叶茶氨酸。用于食品 (不包括婴幼儿食品) 加工用配料, 不直接食用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茶叶 (白茶) 应符合 GB/T 22291 的规定, 茶叶 (绿茶) 应符合 GB/T 14456.1 的规定, 茶叶 (乌龙茶) 应符合 GB/T 30357.1 的规定, 茶叶 (红茶) 应符合 NY/T 780 的规定, 茶叶 (黄茶) 应符合 GB/T 21726 的规定, 茶叶 (黑茶) 应符合 GB/T 32719.1 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末	取适量试样, 在自然光下观察其色泽、性状、杂质, 嗅其气味, 品其滋味。
滋味、气味	具有该品特有的滋味、气味、无异味	
色泽	黄色	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茶氨酸含量, %	$\geq$ 20.0	GB/T 23193
水分, %	$\leq$ 8.0	GB 5009.3
乙酸乙酯残留量, mg/kg	$\leq$ 100	GB 28316附录中A.5
砷 (以As计), mg/kg	$\leq$ 1.0	GB 5009.11
铅* (以Pb计), mg/kg	$\leq$ 0.8	GB 5009.12
镉 (以Cd计), mg/kg	$\leq$ 0.5	GB 5009.15
汞 (以Hg计), mg/kg	$\leq$ 1.0	GB 5009.17

\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## 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菌落总数, CFU/g	≤ 1000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MPN/100g	≤ 30	GB 4789. 3
霉菌, CFU/g	≤ 25	GB 4789. 15
酵母, CFU/g	≤ 25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, /25g	不得检出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/25g	不得检出	GB 4789. 10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; 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、茶氨酸含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

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山茶科山茶属茶树（*Camellia sinensis*）的茶叶（白茶、绿茶、乌龙茶、红茶、黄茶、黑茶中的一种或几种）为原料，经水提取、过滤、浓缩、干燥、包装等步骤生产而成的茶叶茶氨酸。用于食品（不包括婴幼儿食品）加工用配料，不直接食用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原卫计委公告（2014年第15号）中茶叶茶氨酸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中大恒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